

無(本件屬一般公務資訊)

機構大章

高雄市社區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

收費標準【無】

115年2月2日高市衛長字第11531087600號核備



一、照顧服務費【無】

項目	服務時間	半日	全日	備註
	服務起迄時點	上午08:00-12:00 下午13:00-17:00	08:00-17:00	
長照需要等級		收費金額		1. 發文字號：高市衛長字第11531087600號，115年2月2日發函，貴局同意核備。中心醫院隸屬於國防部軍醫局，提供上述符合資格者，對國家或本院有功或貢獻權人員收費優免。依據長期照顧（照顧服務、專業服務、交通接送服務、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給付及支付基準收費。 2. 實際補助金額依照照顧管理評估量表與照顧計畫內容為主，身分別為一般戶者負擔比例為16%、中低收入戶5%、低收入戶全免。 3. 照顧服務收費計算方式為每日服務金額乘以實際服務天數，若總額未超過給付上限金額則總額乘以負擔比例為應付金額；總額超過給付上限金額則是總額減給付金額即是差額。根據上述個案應付金額=給付上限×負擔比率+差額。 4. 依據高市衛長字第11437563700號文，字114年9月1日起，調整社區交通接送(BD03)給(支)付價格為新臺幣115元。 5. 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以長照需要者住家與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之距離10公里內者，適用給(支)付基準，超過10公里所需費用由長照需要者自行負擔，每超過1公里酌收11元。
照顧費	第2級	340元	675元	
	第3級	420元	840元	
	第4級	460元	920元	
	第5級	525元	1,045元	
	第6級	565元	1,130元	
	第7級	605元	1,210元	
	第8級	645元	1,285元	
社區式交通接送服務		115元/趟		
社區式晚餐		150元/餐		
社區式協助沐浴		200元/次		

二、超過額度費用【無】

項目	服務時間	半日	全日	備註
	服務起迄時點	上午08:00-12:00 下午13:00-17:00	08:00-17:00	
長照需要等級		收費金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依據長期照顧（照顧服務、專業服務、交通接送服務、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給付及支付基準收費。 實際補助金額依照管理評估量表與照顧計畫內容為主，身分別為一般戶者負擔比例為16%、中低收入戶5%、低收入戶全免。 照顧服務收費計算方式為每日服務金額乘以實際服務天數，若總額未超過給付上限金額則總額乘以負擔比例為應付金額；總額超過給付上限金額則是總額減給付金額即是差額。根據上述個案應付金額=給付上限×負擔比率+差額。 依據高市衛長字第11437563700號文，字114年9月1日起，調整社區交通接送(BD03)給(支)付價格為新臺幣115元。 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以長照需要者住家與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之距離10公里內者，適用給(支)付基準，超過10公里所需費用由長照需要者自行負擔，每超過1公里酌收11元。
照顧費	第2級	340元	675元	
	第3級	420元	840元	
	第4級	460元	920元	
	第5級	525元	1,045元	
	第6級	565元	1,130元	
	第7級	605元	1,210元	
	第8級	645元	1,285元	
社區式交通接送服務		115元/趟		
社區式晚餐		150元/餐		
社區式協助沐浴		200元/次		

三、其他費用(非長照給付及支付項目)【無】

項目	收費金額	備註
超時服務費	100元/半小時	未滿半小時者，以半小時計，逾半小時以上未滿1小時者，以1小時計，以各機構自行訂定，但最多不超過2小時為原則。
服務未遇費	115元/次	參酌衛生福利部113年3月15日公告社區式服務類長期照顧服務機構定型化契約：「服務未遇處理費：為避免資源浪費，明定使用者臨時取消服務應於1日(24小時前通知，如未提前通知長照服務機構取消服務，長照機構得向簽約者收取服務未遇處理費；服務未遇處理費之收費標準可斟酌照顧組合價格內以符合必要成本項目(如人事費、交通)斟酌予定」，且參照社區交通接送(BD03)給付額度，於114年9月1日已調整價格為新臺幣115元，故更新服務未遇處理費為115元。

四、全自費項目【無】

項目	服務時間	半日	全日	備註
	服務起迄時點	上午08:00-12:00 下午13:00-17:00	08:00-17:00	
長照需要等級		收費金額		1. 衛生福利部配合修正長期照顧服務申請及給付辦法修正部分條文，自114年9月1日起，放寬聘僱外籍家庭看護工之長照給付對象，得於照顧及專業服務額度之30%內使用日間照顧，外看可一併陪同進入機構，社區式交通費用比照BD03收費「社區式服務交通接送以長照需要者住家與社區式服務類長照機構之距離10公里內者，適用給(支)付基準，超過10公里所需費用由長照需要者自行負擔，每超過1公里酌收11元」；餐食費用將依照本院膳食費收費標準收取。
照顧費 (照顧服務級專業服務費用按其失能等級收費)	第2級	340元	675元	
	第3級	420元	840元	
	第4級	460元	920元	
	第5級	525元	1,045元	
	第6級	565元	1,130元	
	第7級	605元	1,210元	
	第8級	645元	1,285元	
社區式交通接送服務(含外籍家庭看護工)		115元/趟		
晚餐	普通餐	70元/餐		
	治療餐	80元/餐		
早餐		40元/餐		
外籍家庭看護工食材費		早餐：40元 中、晚餐：70元(包含點心)		
社區式協助沐浴		200元/次		

五、日間(夜間)照顧喘息、服務費用【無】

項目	服務時間	半日	全日	備註
	服務起迄時點	上午08:00-12:00 下午13:00-17:00	08:00-17:00	
長照需要等級		收費金額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依據長期照顧(照顧服務、專業服務、交通接送服務、輔具服務及居家無障礙環境改善服務)給付及支付基準收費。 2. 實際補助金額依照照顧管理評估量表與照顧計畫內容為主,身分別為一般戶者負擔比例為16%、中低收入戶5%、低收入戶全免。 3. 喘息服務費用照顧服務收費計算方式為每日服務金額乘以實際服務天數,若總額未超過給付上限金額則總額乘以負擔比例為應付金額;總額超過給付上限金額則是總額減給付金額即是差額。根據上述個案應付金額=給付上限×負擔比率+差額。 4. 未滿半小時者,以半小時計,逾半小時以上未滿1小時者,以1小時計,以各機構自行訂定,但最多不超過2小時為原則。
日間喘息服務費用		625元	1250元	
夜間喘息服務 (夜間住宿)		2000元		
超時服務費		100元/半小時		